

2018 年度专利申请减免事宜说明

各科室、各部门：

经科研部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上海办事处申请，2018 年度我中心专利申请者在申请专利过程中，系统填报时遇到减免选项时可以勾选“请求费减且已完成费减资格备案”，并填写费减备案证件号，无需提交费用减缴请求书，由系统自动与费减备案信息进行匹配校对，如匹配成功，则可按规定享受相关费用的减缴。

备案号码 12310000425009828T（即公卫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。

							业务办理
序号	备案人名称 ◆	备案人类型 ◆	备案证件号 ◆	备案日期 ◆	备案年度 ◆	备案有效日 ◆	状态 ◆
1	上海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	事业单位	12310000425009828T	2017年11月27日 14:57	2018年	2018年12月31日	合格

特此说明。

科研部

2017.12.1